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衔接乡村振兴的各项政策、法规；编制全县乡村振兴总体规划，研究拟定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 2、组织开展乡村振兴宣传工作，落实年度乡村振兴计划。协调指导全县乡村振兴资金分配方案，监督检查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协调社会各界的帮扶工作，承办全县脱贫村衔接乡村振兴培训工作。
- 3、负责全县乡村振兴数据信息的动态管理和统计监测，统筹全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
- 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隶属单位2个，分别是：大宁县扶贫开发中心、大宁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根据部门职责分工，乡村振兴局内设机构包括3个，分别是：财务人事股、项目计划股、督查培训股。扶贫开发中心内设机构包括4个，分别是：综合办公室、信息检测室、产业就业室、社会金融室。2021年机构调整核定，乡村振兴局核定行政编制6名，领导职数1正2副，扶贫开发中心核定事业编制20名，领导职数1正2副。现有在职人员18人，其中局长1人、副局长1人，主任科员1人，主任1人，副主任2人，一般工作人员12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5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2678127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3617669.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351206.19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76518.96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29809508.93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161714.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398948.08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30398948.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30398948.08	总计	62.00	30398948.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398948.08	26781278.12					3617669.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206.19	35120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206.19	351206.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220.00	13622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50.93	169050.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35.26	459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518.96	76518.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18.96	76518.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52.52	28352.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166.44	48166.44					
213	农林水支出	29809508.93	26191838.97					3617669.9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29809508.93	26191838.97					3617669.96
2130501	行政运行	616501.00	616501.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6197.36	1216527.40					89669.96
2130550	事业运行	840552.76	840552.7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7046257.81	23518257.81					3528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714.00	1617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714.00	16171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714.00	1617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98948.08	2046492.91	2835245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206.19	35120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206.19	351206.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220.00	13622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50.93	169050.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35.26	459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518.96	76518.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18.96	76518.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52.52	28352.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166.44	48166.44				
213	农林水支出	29809508.93	1457053.76	28352455.1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9809508.93	1457053.76	28352455.17			
2130501	行政运行	616501.00	616501.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6197.36		1306197.36			
2130550	事业运行	840552.76	840552.7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7046257.81		27046257.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714.00	1617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714.00	16171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714.00	1617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8127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1206.19	351206.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518.96	76518.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191838.97	26191838.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1714.00	16171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81278.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781278.12	26781278.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26781278.12	总计	64	26781278.12	2678127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26781278.12	2046492.91	24734785.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206.19	35120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206.19	351206.1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6220.00	13622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50.93	169050.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35.26	459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518.96	76518.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518.96	76518.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352.52	28352.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166.44	48166.44	
213	农林水支出	26191838.97	1457053.76	24734785.21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6191838.97	1457053.76	24734785.21
2130501	行政运行	616501.00	616501.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6527.40		1216527.40
2130550	事业运行	840552.76	840552.7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518257.81		23518257.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714.00	1617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714.00	16171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714.00	16171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7157.91	1761257.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9005.40	149015.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681028.00	681028.00	30201	办公费	86034.40	140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04587.00	304587.00	30202	印刷费	111385.00	88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3233.00	23233.00	30203	咨询费	2200.00	220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97090.00	297090.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050.93	169050.93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183350.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935.26	45935.26	30207	邮电费	11936.00	11936.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104.96	75104.96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14.76	3514.76	30211	差旅费	49281.00	6600.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714.00	16171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900.00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2707.00	136220.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110000.00	110000.00	30216	培训费	136500.00		309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 助		
30302	退休费	26220.00	262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198.00		30922	无形资产 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 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 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 出	20202407.81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 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10080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 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的 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 购置	19057.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9992.00	2000.00	31003	专用设备 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 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96.00	8996.00	31005	基础设施 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 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483.00	31483.0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143848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 及软件购 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44800.00	448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16000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18200.00	18200.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559864.91	1897477.91	公用经费合计										22221413.21	1490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00.00					50000.00	18198.00					1819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53940028.86
货物	2	58757.00
工程	3	35231254.86
服务	4	18650017.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149015.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30,398,948.08元、支出总计30,398,948.08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7,153,549.05元，下降19.05%，支出总计减少7,153,549.05元，下降19.05%。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30,398,948.08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6,781,278.12元，占比88.1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3,617,669.96元，占比11.9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30,398,948.08元，其中：

基本支出2,046,492.91元，占比6.73%；

项目支出28,352,455.17元，占比93.27%；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6,781,278.12元，支出总计26,781,278.12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9,246,219.01元，下降25.6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9,246,219.01元，下降25.6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6,781,278.12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246,219.01元，下降25.6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其中，人员经费1,897,477.91元，占比7.09%；日常公用经费149,015.00元，占比0.5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6,781,278.12元，主要用于以下方

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51,206.19元，占比1.31%；

卫生健康支出(类)76,518.96元，占比0.29%；

农林水支出(类)26,191,838.97元，占比97.80%；

住房保障支出(类)161,714.00元，占比0.6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92,600元，支出决算26,781,278.1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5.05%。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年初预算26.88万元，支出决算3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65%，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4.95万元，增长16.41%，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增加，缴费金额增加。

2、卫生健康（类）支出年初预算6.11万元，支出决算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20%，用于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1.2万元，增长18.60%，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增加缴费金额增加。

3、农林水（类）支出年初预算142.84万元，支出决算2619.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3.65%，用于人员工资支出、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较2021年决算减少935.47万元，减少26.32%，主要原因2022年度部分项目资金减少。

4、住房保障（类）支出年初预算13.42万元，支出决算1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49%，用于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4.69万元，增长40.85%，主要原因单位人员增加，缴费金额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6,492.91元，其中：

人员经费1,897,477.91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1,897,477.91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保缴费、采暖补贴、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49,015.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000.00元，支出决算18,198.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6.40%，比上年度减少75,591.00元，下降80.6%。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导致减少，同时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2022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2022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18,198.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6.40%，比上年度减少75,591.00元，下降80.6%，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导致减少，同时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2022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4、公务接待费支出18,198.00元，共接待15批次，108人次。国内接待费18198元，共接待15批次，108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省市检查组、督查组等；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9,015.00元，比2021年增加16,943.04元，增长12.83%，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940,028.86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8,757.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231,254.86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650,017.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6个，共涉及资金2737560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6.5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30398948.08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398948.08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0等0个0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我部门2022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6个，涉及资金25712100元：1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1、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00000元，执行数为90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全年目标，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

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共计资助学生300人。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发放合格率为百分之百，雨露计划项目金额为90万元，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3000元每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2、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第二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8000元，执行数为108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全年目标，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共计资助学生36人。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发放合格率为百分之百，雨露计划项目金额为10.8万元，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3000元每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3、2022年脱贫家庭及防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本科大学新生资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000元，执行数为16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脱贫家庭子女参加2022年普通高考并被全国高考本科第一批、第二批A类和B类专业录取的本科大学新生，每生给予一次性补助5000元，共资助大学生32人。工作完成率达100%。2022年脱贫家庭及防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本科大学新生资助项目财政拨款1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6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达100%。及时发放补助资金，资助率为百分之百，资助对象条件符合度为百分之百，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5000元每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4、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2.7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000元，执行数为136500元，执行率为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培训，可掌握电商平台销售、种植、养殖等技术，为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起到带动作用，可带动117户发展产业，减轻脱贫户负担，确实帮助、鼓励和激发脱贫群众的内生动力，达到行政村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政策精准帮扶的效果。工作完成率达100%。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

头人培训项目财政拨款21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3.65万元，资金结余7.35万元，执行率达6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5、大宁县2022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000元，执行数为1438487元，执行率为71.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2022年初小额信贷存量及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量约5195万元。可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减轻了脱贫户的负担，确实帮助、鼓励脱贫户发展主导产业及高效农业，促进脱贫户增收。大宁县2022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财政拨款20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43.8487万元，资金结余56.1513万元，促进贫困户增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6、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1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000元，执行数为36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罗曲、甘棠、黑城、道教、曲风、桑峨六个村乡村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财政拨款3.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3.6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村庄整体振兴率达95%以上，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7、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2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964000元，执行数为7964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罗曲、甘棠、黑城、道教、曲风、桑峨六个村乡村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财政拨款796.4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96.4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村庄整体振兴率达95%以上，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

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8、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1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43700元，执行数为17437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1财政拨款174.3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74.37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9、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2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0000元，执行数为70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2财政拨款7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0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3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70000元，执行数为177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2财政拨款17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77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

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1、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4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30000元，执行数为133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4财政拨款13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33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2、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5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30000元，执行数为1230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5财政拨款12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23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3、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6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26300元，执行数为4953745.56元，

执行率为60.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6财政拨款822.6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495.374456万元，资金结余327.255444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4、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1600元，执行数为151500元，执行率为9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形成报告方案，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出具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报告11份，工作完成率达100%。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财政拨款15.1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5.15万元，资金结余0.1万元，执行率达99.93%，有助于摸清底数，减少资产流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5、乡村振兴工作经费（1）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0000元，执行数为89669.96元，执行率为9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年公务接待、办公印刷、差旅、委托业务等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工作完成率达100%，按时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任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财政拨款9万元，全年执行资金8.966996万元，资金结余0.033004万元，执行率达99.63%，提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高工作效能，健全工作机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16、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前期费用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8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6000元，执行数为750000元，执行率为99.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项目造价服务、可研报告设计、初步设计形成报告、示范村落创建方案等工作，及时形成报告方案，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工作完成率达

100%。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前期费用财政拨款75.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5万元，资金结余0.6万元，执行率达99.21%。带动周边村庄建设，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打造乡村文明景观，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同时，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部改进措施：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宁县乡村振兴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0.65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30398948.08元，执行数为30398948.08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根据中央、省市县安排部署，做好全县防返贫动态监测和集中帮扶、防返贫信息采集更新、项目资金统筹整合管理使用工作、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管理工作，持续推进全县小额信贷、产业帮扶、社会帮扶、消费帮扶、教育帮扶等方面帮扶工作，通过细化落实各项惠农政策，提升脱贫群众获得感；做好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的有关工作，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二是我单位按照年初工作计划，积极履职，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得到提升，资金得到有效合理利用，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提高了社会稳定性；持续推进全县小额信贷、产业帮扶、社会帮扶、消费帮扶、教育帮扶等方面帮扶工作，全面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制度不够完善；二是目前在我单位在项目建设方面经验不足，预算执行安排不够到位项目建设还需要加快进度，保证资金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二是我单位尽到合理督促的责任，督促建设方根据工程安排，加快建设进度，保证预算资金的及时、合规支付。。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本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本单位根据《收入决算表》或《支出决算表》中使用的功能科目，按照《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解释说明，无增加预算支出科目解释说明

第五部分 附件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6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6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22.63	495.374556	327.255444	60.22	6
	市县级财政资金				822.63	495.374556	327.255444	60.22	6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区域内行政	6个	6个	6个	10	8	工程还在进行当中
			包含新建、改建、扩建工程	10个	10个	10个	10	8	工程还在进行当中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7	工程还在进行当中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满意度指标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5)	822.63万元	822.63万元	495.374556万元	10	6	工程还在进行当中,部分金额结转至下年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区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	促进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纵线区域内行政村居民满意度	≥95%	≥95%	95%	5	5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80	良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其所在区域的六个村(割麦村、岭上村沿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乐益村、云上村(云居村、索堤村及上村)、川庄村、道教村二期)。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程尚未完工。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822.6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495.374556万元,资金结余327.255444万元,执行率达60.22%						
	产出情况		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程尚未完工。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822.6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495.374556万元,资金结余327.255444万元,执行率达60.22%						

项目 绩效 分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纵向内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16	15.15	0.01	99.93	9.99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16	15.15	0.01	99.93	9.99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摸清底数，减少资产流失。						促进摸清底数，减少资产流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报告	11份	11份	11份	20	20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合格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	15.16万元	15.16万元	15.15万元	10	9.99	减少成本 厉行节约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摸清底数减少资产流失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4.9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时形成报告方案，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出具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报告11份，工作完成率达100%。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财政拨款15.1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5.15万元，资金结余0.1万元，执行率达99.93%						
		产出情况		及时形成报告方案，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出具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报告11份，工作完成率达100%。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经费财政拨款15.1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5.15万元，资金结余0.1万元，执行率达99.93%						
		效益情况		有助于摸清底数，减少资产流失						
		满意度情况		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	--------------	---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1）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	8.966996	0.033004	99.63	9.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9	8.966996	0.033004	99.63	9.96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做好我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继续组织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扶贫项目资产管理，乡村振兴政策宣传以及下乡督导检查、公务接待、日常事务等工作。保质保量完成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所有工作。					完成了全年目标，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组织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扶贫项目资产管理，乡村振兴政策宣传以及下乡督导检查、公务接待、日常事务等工作。保质保量完成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所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脑购置数量	4台	4台	4台	5	5		
			复印机购置数量	1台	1台	1台	5	5		
			空调购置数量	3台	3台	3台	5	5		
			工作经费保障单位数量	1个	1个	1个	5	5		
		质量指标	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5	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95%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所有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固定资产购置费	36580元	36580元	36250元	5	4.95	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420元	53420元	53419.96元	5	4.99	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推进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7.5	7.5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4.9	优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全年公务接待、办公印刷、差旅、委托业务等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工作完成率达100%，按时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任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财政拨款9万元，全年执行资金8.966996万元，资金结余0.033004万元，执行率达99.63%						
	产出情况			完成全年公务接待、办公印刷、差旅、委托业务等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工作完成率达100%，按时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任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财政拨款9万元，全年执行资金8.966996万元，资金结余0.033004万元，执行率达99.63%						
	效益情况			提保障单位正常运转，高工作效能，健全工作机制。						

项目 绩效 分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前期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前期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5.6		75	0.6	99.21	9.92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		75	0.6	99.21	9.9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造价服务	1次	1次	1次	5	5		
			可研设计报告	1份	1份	1份	5	5		
			初步设计形成报告	1份	1份	1份	5	5		
			示范村创建方案涉及村落	4个	4个	4个	5	5		
		质量指标	报告方案合格率	≥95%	≥95%	95%	10	10		
			报告形成及时率	≥95%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造价服务费	19.8万元	19.8万元	19.8万元	2	2		
			可研费用	7.43万元	7.43万元	7.2万元	2	1.94	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初步设计	18.57万元	18.57万元	18.2万元	2	1.96	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测量费用	9.8万元	9.8万元	9.8万元	2	2		
		示范村创建方案费用	20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	带动	带动	达成预期指标	3	3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乡村文明景观	打造	打造	达成预期指标	3	3		
			保护生态环境	保护	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3	3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可持續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4.82	优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评 结果 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 情况 及 分析	完成项目造价服务、可研报告设计、初步设计形成报告、示范村落创建方案等工作，及时形成报告方案，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工作完成率达100%。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前期费用财政拨款75.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5万元，资金结余0.6万元，执行率达99.21%
		产出情况 及 分析	完成项目造价服务、可研报告设计、初步设计形成报告、示范村落创建方案等工作，及时形成报告方案，符合有关部门要求，工作完成率达100%。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前期费用财政拨款75.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5万元，资金结余0.6万元，执行率达99.21%
		效益情况 及 分析	带动周边村庄建设，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打造乡村文明景观，在保护生态环境的同时，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满意度情况 及 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0	9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	90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 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						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 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资助30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补助中职中技、高等职业在校学生人数	300人	300人	300人	10	10		
			建档立卡托贫困受益人数	300人	300人	3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补助资金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雨露计划项目金额	90万元	90万元	90万元	5	5		
			每名学生资助金额	3000元/人	3000元/人	3000元/人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贫困家庭学生学习技能, 带动增收	促进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代际传递现象	改善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95%	5	5		
			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了全年目标, 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 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 共计资助学生300人。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财政拨款90万元, 全年执行资金90万元, 资金结余0万元, 执行率达100%						
	产出情况			完成了全年目标, 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 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 共计资助学生300人。及时发放补助资金, 发放合格率为百分之百, 雨露计划项目金额为90万元, 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3000元每人。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改善贫困代际传递现象, 减轻贫困家庭因学开支负担, 确保每位学子无后顾之忧, 安心学业, 学的一技之长, 脱贫致富有奔头。						

目 绩 效 分 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学生满意度达95%以上，家长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第二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第二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8			10.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			10.8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							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资助36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补助中职中技、高等职业在校学生人数	36人	36人	36人	10	10			
			建档立卡托贫困受益人数	36人	36人	36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补助资金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雨露计划项目金额	10.8万元	10.8万元	10.8万元	5	5			
			每名学生资助金额	3000元/人	3000元/人	3000元/人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贫困家庭学生学习技能，带动增收	促进	促进	促进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代际传递现象	改善	改善	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95%	5	5			
			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完成了全年目标，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共计资助学生36人。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2021-2022学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财政拨款10.8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0.8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达100%							
	产出情况			完成了全年目标，对全县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的补助，共计资助学生36人。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发放合格率为百分之百，雨露计划项目金额为10.8万元，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3000元每人。							

项目 绩效 分析	01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改善贫困代际传递现象，减轻贫困家庭因学开支负担。确保每位学子无后顾之忧，安心学业，学的一技之长，脱贫致富有奔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学生满意度达95%以上，家长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控制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2年脱贫家庭及防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本科大学新生资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脱贫家庭及防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本科大学新生资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6	1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	16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脱贫家庭子女参加2022年普通高考并被全国高考本科第一批、第二批A类和B类专业录取的本科大学新生，每生给予一次性补助5000元。						对脱贫家庭子女参加2022年普通高考并被全国高考本科第一批、第二批A类和B类专业录取的本科大学新生，每生给予一次性补助5000元，共资助大学生32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32人	32人	32人	20	20		
		质量指标	资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5	5		
			资助对象条件符合度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补助资金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资助金额	5000元/人	5000元/人	5000元/人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学生辍学降低率	100%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资助群体满意度	≥95%	≥95%	95%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对脱贫家庭子女参加2022年普通高考并被全国高考本科第一批、第二批A类和B类专业录取的本科大学新生，每生给予一次性补助5000元，共资助大学生32人。工作完成率达100%。2022年脱贫家庭及防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本科大学新生资助项目财政拨款1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6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达100%						
		产出情况		对脱贫家庭子女参加2022年普通高考并被全国高考本科第一批、第二批A类和B类专业录取的本科大学新生，每生给予一次性补助5000元，共资助大学生32人。工作完成率达100%。2022年脱贫家庭及防返贫监测对象家庭本科大学新生资助项目财政拨款1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6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达100%。及时发放补助资金，资助率为百分之百，资助对象条件符合度为百分之百，每名学生资助金额为5000元每人。						
		效益情况		通过对脱贫家庭子女参加2022年普通高考并被全国高考本科第一批、第二批A类和B类专业录取的本科大学新生，每生给予一次性补助5000元，解决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及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上学难的问题。						
		满意度情况		受资助满意度达95%以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	13.65	7.35	65	6.5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	13.65	7.35	65	6.5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山西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的通知》(晋乡振发函【2022】34号)文件及要求,下达我县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任务60人,各专业培训费用为每人每天350元,主要包括学员食宿、教材资料、教学讲课、外出观摩、实操实训、往返交通、培训期间参训学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其中:培训伙食费每人不低于80元/天,培训天数不超过10天。根据山西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的通知》(晋乡振发函【2022】34号)文件及要求,下达我县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任务60人,各专业培训费用为每人每天350元,主要包括学员食宿、教材资料、教学讲课、外出观摩、实操实训、往返交通、培训期间参训学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其中:培训伙食费每人不低于80元/天,培训天数不超过10天。通过培训,可掌握电商平台销售、种植、养殖等技术,为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起到带动作用,预计可带动180户发展产业,减轻脱贫户负担,确实帮助、鼓励和激发脱贫群众的内生动力,达到行政村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政策精准帮扶的效果。						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培训,可掌握电商平台销售、种植、养殖等技术,为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起到带动作用,预计可带动180户发展产业,减轻脱贫户负担,确实帮助、鼓励和激发脱贫群众的内生动力,达到行政村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政策精准帮扶的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60人	60人	39	5	3.25	根据项目进行情况进行安排	
			培训天数	≤10天	≤10天	10天	10	10		
			每人每天专业培训金额	50元/人/天	350元/人/天	350元/人/天	5	5		
		质量指标	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合格	≥95%	≥95%	95%	10	10		
			按时完成致富带头人培训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金额	21万元	21万元	13.65万元	5	3.25	根据项目进行情况进行安排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人每天所需金额	50元/人/天	350元/人/天	350元/人/天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收益脱贫人口数	≥180人	≥180人	117	15	9.75	根据项目进行情况进行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分							82.75	良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培训,可掌握电商平台销售、种植、养殖等技术,为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起到带动作用,可带动117户发展产业,减轻脱贫户负担,确实帮助、鼓励和激发脱贫群众的内生动力,达到行政村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政策精准帮扶的效果。工作完成率达100%。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财政拨款21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3.65万元,资金结余7.35万元,执行率达65%						

项目 绩效 分析	自 评 结 果 分 析	产出情况及分析	完成了全年目标，通过培训，可掌握电商平台销售、种植、养殖等技术，为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起到带动作用，可带动117户发展产业，减轻脱贫户负担，确实帮助、鼓励和激发脱贫群众的内生动力，达到行政村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政策精准帮扶的效果。工作完成率达100%。2022年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财政拨款21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3.65万元，资金结余7.35万元，执行率达65%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脱贫群众发展产业起到带动作用，可带动117户发展产业，减轻脱贫户负担，确实帮助、鼓励和激发脱贫群众的内生动力，达到行政村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政策精准帮扶的效果。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参训人员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2022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2022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0	143.8487	56.1513	71.92	7.2	
	县市区财政资金				200	143.8487	56.1513	71.92	7.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2022年初小额信贷存量及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量约5195万元。可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减轻了脱贫户的负担，确实帮助、鼓励脱贫户发展主导产业及高效农业，促进脱贫户增收。						对2022年初小额信贷存量及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量约5195万元。可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减轻了脱贫户的负担，确实帮助、鼓励脱贫户发展主导产业及高效农业，促进脱贫户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	≥1040户	≥1040户	1051户	20	20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总金额	≤200万元	≤200万元	143.8487万元	10	7.2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户增收	≥95%	≥95%	9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可持续	可持续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89.4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对2022年初小额信贷存量及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量约5195万元。可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减轻了脱贫户的负担，确实帮助、鼓励脱贫户发展主导产业及高效农业，促进脱贫户增收。大宁县2022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财政拨款20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43.8487万元，资金结余56.1513万元，执行率达71.92%						
		产出情况		对2022年初小额信贷存量及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投放量约5195万元。可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减轻了脱贫户的负担，确实帮助、鼓励脱贫户发展主导产业及高效农业，促进脱贫户增收。大宁县2022年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财政拨款20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43.8487万元，资金结余56.1513万元，促进脱贫户增收。						
		效益情况		可惠及建档立卡脱贫户1040户。减轻了脱贫户的负担，确实帮助、鼓励脱贫户发展主导产业及高效农业，促进脱贫户增收。						
		满意度情况		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1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6	3.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	3.6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生态农业有利于大宁农村经济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强化农村环境治理,能够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生态农业有利于大宁农村经济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强化农村环境治理,能够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村数量	6个	6个	6个	10	10		
			打造村落特色产品、文创旅游产品	6个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	3.6万元	3.6万元	3.6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稳步提高	提高	提高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保护	保护	保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农村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0	5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5	优			
项目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罗曲、甘棠、黑城、道敦、曲风、桑峨六个村乡村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财政拨款3.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3.6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达100%						
	产出情况			罗曲、甘棠、黑城、道敦、曲风、桑峨六个村乡村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财政拨款3.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3.6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村庄整体振兴率达95%以上,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生态农业有利于大宁农村经济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强化农村环境治理,能够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绩效分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2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96.4	796.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6.4	796.4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生态农业有利于大宁农村经济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强化农村环境治理,能够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生态农业有利于大宁农村经济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强化农村环境治理,能够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村数量	6个	6个	6个	10	10		
			打造村落特色产品、文创旅游产品	6个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796.4万元	796.4万元	796.4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收入稳步提高	提高	提高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保护	保护	保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农村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0	5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总 分							95	优		
项目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罗曲、甘棠、黑城、道教、曲风、桑峨六个村乡村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财政拨款796.4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96.4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执行率达100%						
	产出情况			罗曲、甘棠、黑城、道教、曲风、桑峨六个村乡村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横线)第三批财政拨款796.4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96.4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村庄整体振兴率达95%以上,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生态农业有利于大宁农村经济产业结构;促进社会稳定发展;强化农村环境治理,能够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绩效分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1第一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1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4.37	174.3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4.37	174.37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区域内行政	6个	6个	6个	1	1
			入口形象	5处	5处	5处	1	1
			公交车亭及宣传栏	4处	4处	4处	2	2
			公共卫生间5座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2	2
			道路工程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2	2
			越野线路新建钢结构房屋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2	2
			新建房屋5座建筑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2	2
			广场打造及铺装 5个广场及露营区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2	2
			创意景观	69处	69处	69处	2	2
			割麦村沿线美化及店招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	2
			房屋修缮及改造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	1
			沿线美化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1	1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74.37万元	174.37万元	174.37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区纵线及区域内	促进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纵线区域内行政村区民满	≥95%	≥95%	95%	5	5

指标	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其所在区域的六个村（割麦村、岭上村沿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乐堂村、云上村（云居村、索堤村及上村）、川庄村、道教村二期）。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1财政拨款174.3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4.37万元					
		产出情况	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1财政拨款174.3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74.37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	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满意度情况	纵向内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2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	7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	70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区域内行政	6个	6个	6个	1	1
			入口形象	5处	5处	5处	1	1
			公交车亭及宣传栏	4处	4处	4处	2	2
			公共卫生间5座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2	2
			道路工程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2	2
			越野线路新建钢结构房屋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2	2
			新建房屋5座建筑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2	2
			广场打造及铺装 5个广场及露营区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2	2
			创意景观	69处	69处	69处	2	2
			割麦村沿线美化及店招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	2
			房屋修缮及改造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	1
			沿线美化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1	1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70万元	70万元	7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区纵线及区域内	促进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纵线区域内行政村区民满	≥95%	≥95%	95%	5	5

指标	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情况分析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其所在区域的六个村（割麦村、岭上村沿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乐堂村、云上村（云居村、索堤村及上村）、川庄村、道教村二期）。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7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0万元，资金结余0						
		产出情况分析	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7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70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分析	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满意度情况分析	纵向内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3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7	17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	177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区域内行政	6个	6个	6个	1	1		
			入口形象	5处	5处	5处	1	1		
			公交车亭及宣传栏	4处	4处	4处	2	2		
			公共卫生间5座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2	2		
			道路工程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2	2		
			越野线路新建钢结构房屋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2	2		
			新建房屋5座建筑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2	2		
			广场打造及铺装 5个广场及露营区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2	2		
			创意景观	69处	69处	69处	2	2		
			割麦村沿线美化及店招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	2		
			房屋修缮及改造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	1		
			沿线美化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1	1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177万元	177万元	177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区纵线及区域内	促进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纵线区域内行政村区民满	≥95%	≥95%	95%	5	5		

	指标	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其所在区域的六个村（割麦村、岭上村沿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乐堂村、云上村（云居村、索堤村及上村）、川庄村、道教村二期）。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17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77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						
		产出情况	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17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77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	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满意度情况	纵向内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4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4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3		13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3		133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区域内行政	6个	6个	6个	1	1		
			入口形象	5处	5处	5处	1	1		
			公交车亭及宣传栏	4处	4处	4处	2	2		
			公共卫生间5座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2	2		
			道路工程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2	2		
			越野线路新建钢结构房屋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2	2		
			新建房屋5座建筑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2	2		
			广场打造及铺装 5个广场及露营区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2	2		
			创意景观	69处	69处	69处	2	2		
			割麦村沿线美化及店招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	2		
			房屋修缮及改造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	1		
			沿线美化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1	1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133万元	133万元	133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区纵线及区域内	促进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纵线区域内行政村区民满	≥95%	≥95%	95%	5	5		

指标		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其所在区域的六个村（割麦村、岭上村沿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乐堂村、云上村（云居村、索堤村及上村）、川庄村、道教村二期）。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13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33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产出情况	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13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33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	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满意度情况	纵向内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5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5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4-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预算单位	304001-大宁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3	12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3	123	0	1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区域内行政	6个	6个	6个	1	1		
			入口形象	5处	5处	5处	1	1		
			公交车亭及宣传栏	4处	4处	4处	2	2		
			公共卫生间5座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143.95平方米	2	2		
			道路工程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11407.57平方米	2	2		
			越野线路新建钢结构房屋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765.42平方米	2	2		
			新建房屋5座建筑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1105.04平方米	2	2		
			广场打造及铺装 5个广场及露营区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8322.36平方米	2	2		
			创意景观	69处	69处	69处	2	2		
			割麦村沿线美化及店招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295.25平方米	2	2		
			房屋修缮及改造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442.15平方米	1	1		
			沿线美化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5040平方米	1	1		
		质量指标	村庄整体振兴率	≥95%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按时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	123万元	123万元	123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示范区纵线及区域内	促进	促进	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95%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健全	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逐步完善管理制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纵线区域内行政村区民满	≥95%	≥95%	95%	5	5		

指标		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5	5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纵线区域及其所在区域的六个村（割麦村、岭上村沿黄旅游产业发展项目、乐堂村、云上村（云居村、索堤村及上村）、川庄村、道教村二期）。纵线发展轴线以太古镇、三多乡为重点。高标准、创意化落地一批特色乡村振兴示范村，打造“一镇一模式，一村一特色”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12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23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						
		产出情况	根据项目安排会涉及第一批资金包含工程建设资金和施工监理费等。主要包括乡村产业品牌打造、特色乡村街巷（线路）打造及具体项目落地方案（道路、景观、广场、节点、建筑、基础设施等）。工作完成率达100%。大宁县乡村振兴示范区项目(纵线)第一批财政拨款123万元，全年执行资金123万元，资金结余0万元，按时完成工程建设目标。						
		效益情况	促进示范区及纵线及区域内村民增收通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配套村庄基础设施，打造乡村文明景观，逐步带动周边村庄发展建设，辐射整个大宁县，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都具有积极意义。						
		满意度情况	纵向内行政村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要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预算法和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认证履行合同法、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管理方法等，对大额资金支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科学合理有效进行项目研究，确保项目顺利完成。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预算申报程序，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流程，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控制成本。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